

证券代码：430525

证券简称：英诺尔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厦门英诺尔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2月23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厦门市同安区洪塘镇同龙二路943号（英诺尔物联网工业园）办公楼2楼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年2月1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李金华董事长
6.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会成员、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及公司其他高管列席了会议。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2900万元借款，并由公司提供担保及房产抵押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满足经营资金需求，公司全资子公司厦门英诺尔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翔安支行申请授信人民币 2900 万元借款，额度期限 3 年。2900 万元授信额度（2000 万元科技贷、900 万元知担贷）由厦门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翔安支行提供担保，厦门英诺尔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就上述担保向厦门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并将名下位于厦门市翔安区翔虹路 1 号 101 单元、201 单元、301 单元、401 单元的房产抵押给厦门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以上债务提供反担保，公司股东李金华及其配偶提供保证反担保。利率定价根据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翔安支行规定执行。

由于公司董事长、实际控制人李金华及其配偶贾伟艳无偿为公司提供担保，公司属于纯受益方，因此本议案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关联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流动资金进行投资理财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资金预算使用情况，在确保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及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部分闲置资金择机购买低风险的理财产品及金融资产，不得用于股票及其衍生产品、证券投资基金、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委托理财产品及其他与证券相关的投资行为，以提高流动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拟使用母公司厦门英诺尔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厦门英诺尔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及厦门英诺尔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合并总额不超过 3000 万元的闲置资金投资于安全性高、期限短的银行理财产品及金融资产。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累计滚动使用。公司董事会授予总经理在其任期内在上述额度内行使决策权。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关于预计 2022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的日常经营情况和发展需要，对 2022 年公司的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如下：

关联交易对象名称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内容	预计交易金额 (元)	定价依据
厦门英诺尔充源电子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之一李叶鹏持有厦门英诺尔充源电子有限公司 33.4% 股份，具有重大影响。	租赁公司房产及押金	3,500,000.00	参照市场公允定价
		水费	200,000.00	参照市场公允定价
	公司全资子公司厦门英诺尔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与厦门英诺尔充源电子有限公司发生的交易。	购买原材料	500,000.00	参照市场公允定价

	公司全资子公司厦门英诺尔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与厦门英诺尔充源电子有限公司发生的交易。	购买原材料	400,000.00	参照市场公允定价
	合计	-	4,600,000.00	-

2.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李金华、李文忠、杨建山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厦门英诺尔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厦门英诺尔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2月24日